

沂源县公安局文件

源公发〔2023〕5号

关于印发《沂源县公安局 2023 年度 “双随机一公开”抽查工作计划》的通知

全局各单位：

现将《沂源县公安局 2023 年度“双随机一公开”抽查工作计划》印发给你们，请抓好贯彻落实。

沂源县公安局

2023 年 2 月 21 日

沂源县公安局指挥中心

2023 年 2 月 21 日印发

沂源县公安局 2023 年度 “双随机一公开”抽查工作计划

为进一步做好沂源县公安局“双随机、一公开”监管工作，根据全县双随机抽查工作要求，着力提升监管的公平性、规范性和有效性，结合公安工作实际，制定 2023 年度“双随机、一公开”抽查工作计划。

一、目标任务

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，结合“放管服”改革工作要求，切实转变监管理念，创新监管方式，推行“部门联合、随机抽查、统一标准”的一次到位机制，以问题和需求为导向，规范监管行为，提升监管效能，逐步完善监督随机抽查机制，切实做到监管到位、执法必严，进一步营造公平竞争的市场环境和法治化、便利化营商环境。

二、抽查时间及对象

（一）抽查时间：2023 年 4 月至 12 月。

（二）抽查对象：沂源县在营业的旅馆。

（三）抽查比例：被抽查对象的 50%。

（四）抽查时间：2023 年 4 月至 12 月。

（五）抽查对象：沂源县在营业的娱乐场所（ktv）。

（六）抽查比例：被抽查对象的 50%。

三、抽查内容

- （一）是否取得特行证。
- （二）是否建立安全管理制度。
- （三）是否落实旅客实名登记。

四、抽查流程

（一）抽查方式。按照“双随机”抽查工作要求，依据抽查工作平台开展抽查，随机抽取检查对象，随机选取检查人员。

（二）抽查公示。抽查单位组织实施“双随机一公开”监管工作，按照“谁登记、谁检查、谁录入、谁公开”的原则开展抽查，及时做好抽查结果记录，并在检查结束后 20 个工作日内在省“双随机、一公开”监管工作平台录入，确保随机抽查过程的公共、公正、公开和规范。

（三）抽查结果处理。对抽查发现违法、违规行为，依法依规严格惩处，及时向社会公开处理信息，属于其他部门管辖的，及时移送相关部门查处。

五、抽查依据

《旅馆业治安管理办法》《旅馆业治安管理规范》《娱乐场所治安管理办法》等法律法规和规章制度，以及《沂源县公安局 2023 年度“双随机、一公开”随机抽查事项清单》。

六、工作要求

- （一）明确要求，有序组织。对全县在营业旅馆的抽查，由

治安大队牵头组织实施。发起检查任务前，要及时将实施方案或通知报行政许可科备案。县局以此作为在省“双随机、一公开”监管工作平台中发起检查任务和任务完成情况考核的依据。

（二）适时调整，动态维护。对未列入抽查工作计划但实际工作中需要增加的抽查任务，经分管领导批准后进行动态调整，调整后的抽查计划于 5 个工作日内公示，确保监督检查全覆盖。

（三）加强督导，落实到位。治安大队负责抽查工作（含上级部门发起抽查计划）的组织协调和督促落实，要切实增强工作责任感和紧迫感，采取有力有效措施，严格按照规定的时限和要求完成抽查工作。

附件：沂源县公安局 2023 年度部门联合“双随机、一公开”抽查事项清单

沂源县公安局 2023 年度系统内部“双随机、一公开”抽查事项清单

附件

沂源县公安局 2023 年度部门联合“双随机、一公开”抽查事项清单

序号	抽查类别	抽查事项	抽查内容	检查对象	事项类别	检查方式	抽查比例及频次	检查时间	检查主体	主参检单位
1	对宾馆、旅店取得许可证及治安安全情况的检查	对宾馆、旅店取得许可证及治安安全情况的检查	是否取得特种行业许可证，开展农村旅馆业特种行业许可证复核工作；是否落实旅客信息登记情况；是否建立安全管理制度，治安保卫组织或者指定安全保卫人员	各类宾馆旅店	一般检查事项	现场检查	全年抽查比例不低于 5%，每年抽查 1 次。	4 至 12 月	县公安局	住房城乡建设等相关单位

沂源县公安局 2023 年度系统内部“双随机、一公开”抽查事项清单

序号	抽查类别	抽查事项	抽查内容	检查对象	事项类别	检查方式	抽查比例及频次	检查时间	检查主体
1	对保安服务公司开展活动情况的检查	对保安服务公司开展活动情况的检查	保安服务公司基本情况、经营情况、服务活动开展情况及保安员管理情况	保安服务公司	一般检查事项	现场检查	全年抽查比例不低于5%，每年抽查1次。	4至12月	县公安局
2	对枪支管理的监督检查	对民用枪支配置单位安全管理情况的检查	1.检查枪弹库（室）是否符合安全防范要求，严格落实24小时值守、枪弹分离、双人双锁等制度； 2.核查枪弹调拨总量、每日消耗量、库存数量等； 3.检查是否违规对外开展经营性射击活动	民用枪支配置单位	一般检查事项	现场检查	全年抽查比例不低于5%，每年抽查1次。	4至12月	县公安局
3	对计算机信息系统安全保护的监督检查	对计算机信息系统安全保护的监督检查	网络安全保护管理以及技术措施的落实情况	互联网服务提供者和联网使用单位	一般检查事项	现场检查	全年抽查比例不低于5%，每年抽查1次。	4至12月	县公安局
4	对计算机信息网络国际联网安全保护的监督检查	对计算机信息网络国际联网安全保护的监督检查	网络安全保护管理以及技术措施的落实情况	互联网服务提供者和联网使用单位	一般检查事项	现场检查	全年抽查比例不低于5%，每年抽查1次。	4至12月	县公安局
5	对网络安全防范需要、网络安全风险隐患的监督检查	对网络安全防范需要、网络安全风险隐患的监督检查	网络安全防范需要、网络安全风险隐患	互联网服务提供者和联网使用单位	一般检查事项	现场检查	全年抽查比例不低于5%，每年抽查1次。	4至12月	县公安局

